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

立信 2020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

上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百利电气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9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

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 司提供审计 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朱晓东	2005 年 5 月	2001 年 7 月	2013 年 6 月	2016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慧敏	2004 年 6 月	2009 年 2 月	2009 年 2 月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琦	2006 年 7 月	2004 年 7 月	2004 年 7 月	2019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朱晓东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2021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9-2021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刘慧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无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琦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上海鸠申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浙江德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江苏建院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

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未受到过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财务审计服务费合计为人民币壹佰零柒万元，较上年增长2%；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肆拾叁万元，与上年相同，公司不承担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等费用。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对其在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审计工作中认真履行审计职责，能够及时准确地完成年度审计工作，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建议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财务审计服务费合计为人民币壹佰零柒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肆拾叁万元，公司不承担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等费用。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前年度中能够较好地完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符合监管规定。

董事会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公司相关审议程序充分、恰当。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18 日，董事会召开八届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以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